**宣城市城市燃气专项规划（2019-2030年）**

**各部门意见回复**

**宣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关于规划部分数据，需进一步认真核实。列如：宣燃股份公司2018年实际销售气量10030万方，居民用户10万户、工商业403户等。

**回复：**意见采纳。经与宣燃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核实，2018年公司宣燃股份公司2018年实际销售气量10030万方，包含金宏化工用气总量约为4000万方。

2、关于规划范围的划定，建议将宣城市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和宣州区乡镇纳入。

**回复：**意见采纳。规划范围将宣城市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纳入规划区范围内，各乡镇的天然气管输气源供应体现在《宣城市中心城区中压输配系统规划图》中。

3、关于规划期限，建议完善调整一下。

**回复：**意见采纳。规划近期期限调整至2022年，即规划近期期限为2019-2022年。

4、关于气源和长输管线，建议适当调整。

**回复：**意见采纳。气源引入规划中增加皖浙天然气联络线，该联络线的建设对接《安徽省油气管网基础设施建设规划（2017-2021年）》，管线拟对接安徽省天然气节点站，满足全省天然气管网互联互通工程的建设要求，联络线拟接收舟山LNG接收站项目。

5、该规划缺少分布式天然气能源站项目，建议增加园区分布式和楼宇分布式天然气项目建设内容。

**回复：**经对接，全市暂无新建的分布式能源站项目建设计划，因此未单列分布式能源站项目。为保障全市远期分布式能源站建设需求，全市的天然气场站建设和管线建设充分考虑远期发展，能够满足全市远期建设分布式能源站的使用需求。

6、关于天然气“迎峰度冬”调峰设施能力建设，建议完善一下调峰设施项目清单等内容。

**回复：**意见采纳。完善应急及调峰设施项目章节（说明书第6.7和6.8节），“迎峰度冬”项目清单中近期增加高新区门站改扩建内容，增建4×150m3（水容积）LNG储罐，远期增建宣城LNG储配站，增建2×10000m3（水容积）LNG储罐。

7、建议进一步核实和完善文本部分文字表述。

**回复：**意见采纳。已进一步核实和完善文本部分文字表述。

**宣城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1、对规划中涉及到生态保护红线问题的，建议与我局进行沟通对接，避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

**回复：**规划中涉及场站选址和管线路由选择，其中规划区范围内的场站选址均已与自然资源规划局进行对接，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问题。规划的高压管线路由在下一步建设前期应与宣城市自然资源规划局进行充分对接，满足生态保护红线的基本要求，并按照要求进行相应的手续报批。

2、建议校对规划成果中相关内容，如文本24页中“宣城市境内现有铁路主要有4条”，应补充杭黄高铁；文本65页中“宣州现代服务产业园区和高新区企业服务中心在水阳江水源的生态保护基础上积极发展工贸、物流等产业......”，应修改为“宣城现代服务产业园区和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在水阳江水源的生态保护基础上积极发展工贸、物流等产业......”；“6.6.4宣州市承接产业转移集中.....”应改为“6.6.4宣城市承接产业转移集中.....”。

**回复：**意见采纳。已按照要求进行相应的完善。

**宣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规划气源应保障宣州区乡镇用气量。

**回复：**意见采纳。全市的天然气场站建设和管线建设充分考虑全市的发展并兼顾周边乡镇的用气使用需求。

2、燃气规划中管网应结合宣州区乡镇管道天然气项目管网布置，避免重复施工。

**回复：**意见采纳。规划的高压管网和中压管网和各燃气公司充分对接，在已有的管道基础上进行深入优化，避免重复施工。

**宣城市交通运输局（地方海事局）：**

1、建议将文本“2.1.5交通运输”中 “4）水运”和“11.4船舶加注站规划”中“11.4.2宣城市水运现状” 的相关表述修改为：

宣城现有航道中以芜申运河、水阳江、汪联河航道为主，截至目前，全市共有航道22条，总里程约为423公里，其中三级航道54公里，四级航道为8公里，其他航道361公里。常年可通航里程150公里。芜申运河起于芜湖，经当涂、宣城至江苏的高淳、溧阳、宜兴，然后入太湖，穿太湖经太浦口在吴江市进入上海，其中过境宣州区(芜申运河宣州段乌溪～丹农砖瓦厂6.8公里)和郎溪县(芜申运河定埠段定埠～彭家圩3.2公里)共10公里，为三级航道；水阳江航道全长120公里，目前正在开展水阳江航道整治工程（海棠湾-甘家拐段44公里），其中航道疏浚工程和小河口桥改建项目已完工。

**回复：**意见采纳。已按照上述要求进行完善。

**安徽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宣城高新区范围内现有天然气门站一座，液化气灌站一座，其中燃气门站内已建成2座150方LNG应急储气罐，即将扩建4座150方LNG应急储气罐。安全管理风险高于其他区域，建议在应急救援体系建设方面重点考虑高新区。

**回复：**意见采纳。项目清单中近期增加高新区门站改扩建内容。为满足高新区应急救援体系建设需求，规划在高新区门站内建设抢险维修中心。

2、宣州经济开发区改为宣城高新区。

**回复：**意见采纳。按照要求进行完善。

3、宣城高新区将重点发展工贸、物流、生产性服务业等，旅游业删除。

**回复：**意见采纳。按照要求进行完善。

**宣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1、P65页 6.6.4宣州市应改为宣城市。

**回复：**意见采纳。按照要求进行完善。

2、高压管道路径和液化气门市部规划选址位置更加明确一点，便于具体讨论和落地实施。

**回复：**意见采纳。高压管道的路由经与燃气公司共同协商确定，并做初步路由规划，路由详见《宣城市高压管道输配系统规划图》。液化石油气门市部的选址进一步明确位置，并明确用地指标和建设依据。

3、高压气源若有更多渠道，应当在规划方案文本体现出来（例如入主宣燃股份的新奥公司拟建湖州至广德至宣城市区的管道）。

**回复：**意见采纳。气源引入规划中增加皖浙天然气联络线，联络线拟接收舟山LNG接收站项目，相关项目对接情况详见说明书第6.5节。

4、中压管网完善成环、宣城经开区高速内外实现互联互通，双向可计量。

**回复：**意见采纳。为满足经开区高速内外实现互联互通和双向计量的要求，在已有日新路计量站的前提下，增加建设薰化路计量站。